

其他设施：县城铺设柏油街路面 3.28 万平方米；修筑沿河街道河堤长 1500 米，平均高 3 米，全部用石条水泥浆砌筑成，用石条 7000 立方米；沿河建拱形石拱桥 3 座，宽 8~12 米，长 15 米，每座桥高 3 米左右。沿河东西街道中段建便桥一座；至 1990 年，在城郊建益娘坝、七垮坝林园两处，面积 80 亩，种有白杨已成林。县城街道、机关院内、居民房屋前后均种植白杨、柳树、苹果树等。

1988 年，对原新县城建设规划又从六个方面进行调整。(1) 过境川藏公路：改从团结路炉色公路大桥头顺达曲河建沿河公路，在川藏公路 52 道班与建设路相交约 2 公里，过境车辆不再穿城而过。(2) 工业备用地：县城林产品等加工业进一步开发，规划在县农业局以北，预留一块工业备用地，作为今后发展工业之用。(3) 居住备用地：在县交通局以北、达曲河南岸部分土地作为居住备用地。(4) 县委党校占地太大，将沿街部分划出，作为城市沿街建筑用地。(5) 县农贸市场在沿河西街上，影响城市交通，改在县商业局沿河东街一片大坝里。(6) 将县中队驻地 and 看守所迁到县广播局以南小丘脚，位于县城边缘。县中队、看守所迁出后，原址修一条通车道路。

第二节 乡村建设

一、集镇建设

解放前，仅泸定县有冷碛、烹坝、兴隆、德威、得妥、磨西 6 个集镇，四乡群众上街赶场，出售农副产品，购回所需生活用品；其余各县均无集镇设置。解放以后，集镇有了发展，出现如康定县的姑咱、新都桥，道孚县的八美（原乾宁县县城），石渠县的洛须（原邓柯县县城），色达县的翁达等新的集镇。1990 年止，全州集镇房屋建筑总面积 1266.2 万平方米，其中楼房 794.95 万平方米，砖瓦房 471.30 万平方米；属公共建筑 16.53 万平方米（含混合结构 3.65 万平方米），属生产建筑 33.03 万平方米（含混合结构 0.13 万平方米）；其余为居民和农民住房。

泸定冷碛镇 面积 0.877 平方公里，背靠二郎山，面临大渡河，农商杂居。明清时期为冷边土司衙门所在地。民国时期，属川边商阜之地。全镇 200 余户，1000 多人。有一条正街，南北走向长 440 米，一条横街东西走向宽 6 米，长 110 米，街道泥土路面。70 年代改筑碎石水泥路面，中嵌石板，街道两边有阴沟，直通堰沟。小巷 5 条，东西走向与正街相连，小巷狭窄弯曲，路面为泥土路。

房屋建设：清光绪三十二年（1906），法国传教士在镇北建有砖木结构教堂，占地 5.16 亩，教堂建筑面积 240 平方米，一楼一底。民国时期，冷碛首富在镇西东侧，建筑木质

结构的一楼一底大院，占地 3000 多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，今为区政府所在地。大街民房全为木质结构穿榀屋架，小青瓦屋面，多数为一楼一底楼房，平房前为铺面，后为住房，楼房上层为住房，底层为铺面。小巷多为木质结构平房和少数楼房，均用片石或块石砌墙护屋。解放后至 1978 年，集镇不断扩大，建有水泥厂、供销社、银行营业所、牛毛绒厂、铅锌厂、卫生所等砖木结构楼房，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生产房屋。1979 年以后，公私建筑崛起，镇中心小学、税务局、工商所、邮电支局、区公所、镇政府等单位，先后建起砖混结构二楼一底或四楼一底平顶楼房，许多居民、农民也修建砖混结构二楼一底或一楼一底房屋。1990 年镇区房屋建筑面积 91828 平方米，人均 11.2 平方米。

公共设施逐步改善。(1) 照明。1965 年德威电站建成后，向冷碛镇供电。1977 年桐子林建起变电所，将德威电与康定送泸定电并网，安装变压器 13 台，高压输电线路 4 条，用电负荷达 1500 千瓦，满足了全镇政、企、厂矿等用电。(2) 供水。1985 年兴建简易自来水厂，铺设干线 2500 米，日供水 900 吨，居民 1050 户用上自来水，普水率达 60%。(3) 文化娱乐。50~70 年代，建有农村俱乐部。1987 年建设地面卫星接收站，家家有电视。

色达翁达镇 解放后，区乡政府设治，后翁达森工局建此，职工人数骤增，相继建有银行、商店、粮店、医院、学校、兽医站、邮电所等单位砖木结构房屋，多为平房，有部分楼房。森工局建房最多。炉色公路通过镇区，建有平孔石拱桥一座，横跨色曲河，桥长 49 米、宽 4.5 米，限载重量 13 吨。

康定姑咱集市 位于大渡河畔，海拔 1410 米，属亚热带气候。解放前是一个住有 30 多户和一座喇嘛寺的小村寨。解放后，为鱼通区政府所在地，商贸、文化事业已有一定发展。70 年代后，州卫生学校、财贸学校、工校、林技校、县三中建在这里。80 年代，康定民族师范专科学校也建于此。姑咱形成教育区后，其他服务配套设施相应跟上。瓦丹公路通车后，康定、泸定每天有公共汽车往返。有长 1500 米、宽 8 米、沥青水泥路面的商业街。有个体商贩 300 户，沿街两侧建房摆摊，现有集市人口 4000 多人。

康定新都桥集市 位于折多山以西立曲河畔，海拔 3640 米，解放前散居农户 30 多户。1957 年，营官区公所迁此。省劳改农场、省监狱先后在此设置，学校、商贸、邮电、交通运输站、兵站等机构逐步建立。80 年代进一步发展，已沿过境川藏公路建成长 2 公里、宽 10 米商贸街 1 条，人口达 4643 人。

二、农牧民住房建设

解放前，泸定、康定、丹巴、九龙县汉族聚居区，农民房屋一般为一户一幢。山区多为瓦板房、茅草平房；平坝地区一般为一楼一底，少数有三层的瓦房，瓦板房、茅草

房居多数。泸定、九龙彝族房屋简陋，只能遮挡风雨。各县藏族聚居区，除寺庙、土司、头人官寨房屋外，农民房屋大多数简陋狭窄，少数建有一楼一底，底层关牲畜，楼上住人，有的建有一二间“棚空”屋子。农户房屋多分散建在山包、岗峦、半山上，也有环绕土司、头人官寨和寺庙边缘建立的。牧民长期居住牛毛编织的帐篷，逐水草而居。

解放以后，农村房屋建设发生显著变化。泸定县农村土地改革后，许多农民将瓦板房、茅草房换成大瓦房。60~70年代，许多农民修建了石木结构，小青瓦屋面的楼房。80年代，农村进行经济体制改革，经济发展较快，许多农户建了新房；彝族也开始修建木石结构瓦房。1984年、1987年、1988年、1989年四年统计，全县总农户15261户中，新建房户1558户，占10.21%，建房面积120928平方米，6227间。丹巴县解放40年来，农村居住条件不断改善，不少原来的房宅逐步改建成新式楼层瓦房或钢筋混凝土结构楼房，电灯在农户中已普遍使用，家用电器逐渐进入农家，全县1800户农户安装简易自来水管，乡乡通公路。昔日交通闭塞，居住破烂的乡村，而今焕然一新。道孚县农村，在50~70年代部分农户修建新房，大部分农户改建平房为楼房，住房条件开始改善。1981年地震后，农村受地震损坏的房屋，均作了修缮和重建，国家补助360万元，还拨了专项木材指标。到1990年，农区97%以上农户修了新房，其中大多数是25空的藏式楼房，装“棚空”3~4间，16空的装“棚空”2~3间，少数一层的也装有“棚空”2~3间。玉科牧区，牧业合作化后，集体修房逐渐增多，到1990年，牧民建房的190户，占总牧户的22.73%。巴塘县农村在60~70年代逐渐出现建房热，80年代出现“建房比赛”。1983年统计，全县农村建房（不含县城农民建房）466幢，建筑面积11195平方米，投资28万元。1990年，全县农村人均居住面积30平方米以上。稻城县1983~1990年统计，农村房屋建筑面积17万平方米，平均每年达21250平方米，人平居住面积40平方米左右。

至1990年，全州农村房屋建筑面积1266.25万平方米，人平18.5平方米。其中楼房794.95万平方米，青砖瓦平房471.30平方米，另有公共建筑16.53万平方米，农牧民人平居住面积已达18.9平方米。交通逐渐改善，全州326个乡，已通车的269个，占82%。有农村电站315座，装机331台，发电容量达3946千瓦，有219个乡、822个村、85513户用上了电。除县以上医院34所外，区、乡建有卫生院161所，设门诊部（所）273个，改善了农村牧区缺医少药状况。农村文化设施，也有较快发展。

第三章 建筑

第一节 古建筑

一、城垣

清雍正八年（1730），建康定城墙，依地区地势设三门。《打箭炉志略》记：“南城墙台高 2.5 丈，厚 3.2 丈；左城墙高 3.2 丈，长 2.2 丈，厚 0.92 丈，右依山势；东城墙尺寸与南城墙同。”《雅州府志》载：“打箭炉，雍正八年，依山修砌石城一百四十五丈。”当时城在今公主桥以下，州法院以上。

清乾隆二十年（1755）十月，四川总督开泰等奏请：“打箭炉地当边冲，尚无城垣，宜建城。勘及城基周六里，长千一百四十丈有奇，高自七八尺至一丈二三尺。请照番民垒砌法砌石为墙，坚实省费。”清廷准奏，依仪扩建城墙。乾隆四十一年（1776）六月二十六日，打箭炉连降大雨，跑马山五色海子发水，城被毁，化为石滩。遂将城下移里许，在背水之处重建，仍设东、南、北三门。乾隆五十一年（1786）五月初六、初七，打箭炉连续发生地震，城墙倒塌，军营、署衙、民房被毁，清廷拨银三千两救灾重建，委明正土司承修城墙，保持 113 年后，于光绪二十七年（1901）整修，仍设东南北三门，门连城墙，及山而止。三门城墙，共长 40 丈。炉城三门：东门“紫气门”，民国 11 年（1922）倾圮，镇守使陈遐龄拨款修复，更名为“康定门”；南门“南极门”，东南门门洞各宽 4 米，高 5 米，门框净宽 3.25 米，有城楼；北门“拱震门”，门洞宽 3.75 米，高 4.25 米，门洞净宽 3 米，有城楼。三门皆有厚约 5 寸铁皮包钉的双扇大门，每天按时启闭。解放后，随着城市建设的发展，60 年代末城墙已失遗痕。

二、古碉

康定、雅江、丹巴、新龙、德格等县有古碉残留。新龙县子拖西当巴村悬崖上有一座六角石碉，建于清康熙庚辰年（1700），用片石砌成，泥土粘缝，墙厚 5 尺，高 45 尺，内分楼层上顶，石碉四周有射击孔。雅江、丹巴现残存的高碉用泥土筑成，也有的以石块片用稀泥粘结砌成，顶部用石板或木板盖上。古碉有正方形、六角形、八角形，下宽上窄，屹立于山梁隙隘处或村寨中心，主要防御外敌。